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公司名称：甘肃亚盛田园牧歌草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增资金额： 20,000 万元

一、本次增资情况概述

1、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1]1828号），公司于2012年4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992.39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5.48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150,382,972.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9,594,490.9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90,788,481.08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2012年4月26日全部到位，已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国浩验字[2012]703A38号验资报告。

2013年5月8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及

2013年5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决定对现代农业物流体系建设项目的投资规模做出调整，变更该项目资金人民币20,000万元，用于投资“内蒙古阿鲁科尔沁旗20万亩优质商品苜蓿基地建设项目”，该项目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亚盛田园牧歌草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田园牧歌公司）实施。目前该项目已建成并验收完毕。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上述募集资金是通过往来挂帐拨付的，所形成资产已计入田园牧歌公司固定资产。

为理顺财务关系，加强公司经营管理，公司决定将上述募集资金以增资方式投入田园牧歌公司。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将该项目已投入的募集资金20,000万元对田园牧歌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全部转入田园牧歌公司资本公积。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投入转增投资完成后，田园牧歌公司注册资本不变，公司对田园牧歌公司的持股比例仍为100%。

2、本次增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本次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甘肃亚盛田园牧歌草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延林，注册资本：10,000万元，公司持股比例：100%，经营范围：各类牧草产品（包括草粉、草块、草颗粒）的种植、加工、销售；紫花苜蓿种植、加工、销售；饲料销售；农副产品（不含粮食批发）种植、销售；农机作业。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总资产71,134.27万元，净资产25,813.92万元；201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8,598.01万元，净利润

2,394.05 万元。

三、本次增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有利于改善全资子公司资产结构，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此次使用 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募集资金对田园牧歌公司进行增资，有利于改善子公司的资产结构，便于加强对子公司经营管理的监督与考核。此次增资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监事会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改善子公司的资产结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10 月 28 日